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冀凯股份,证券代码:002691)于2018年6月20日、6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有投资者在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上向公司询问,“有传闻公司正在全力推动空气动力汽车项目,据说该技术在全世界范围内都属首创,且公司目前已经到了破局阶段,请问情况是否属实?目前该项目已经进展到了什么阶段?技术水平如何?同时未来该技术如果孵化成功,能不能向民用进行转化?”对于上述问题,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进行回复“空气动力汽车完全颠覆了传统内燃机车工作原理,是以高压气体所具有的压力能(焓)转化为机械能驱动的机车,实现零排放零污染,整车绿色环保;控制系统全部采用气孔,安全可靠。目前公司空气动力汽车研发项目已完成首台样机,包括核心技术部件空气发动机研制,

并进行了第一阶段的厂内性能试验及测试，整体参数已基本达到设计要求，功耗比、能源利用率大幅度提升。下一步将开展整车与发动机动力源匹配升级与控制
系统优化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空气动力车研发项目尚处研发试验阶段，已申报相关专利技术，该研发项目公司定位优先在煤矿井下使用，未来将视市场及技术情况考虑向其他领域发展推广。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截至公告日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问询，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冯春保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目前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冯春保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截至2018年6月21日，冯春保持有公司股票102,631,2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8%。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信息披露原则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

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